

证券代码：300940

证券简称：南极光

公告编号：2023-004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9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荣华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审慎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、增加股东回报，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需要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，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（含本数）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。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南极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3月13日